

最美好的新年祝福——祝您平安

在新的一年即将到来之际，人们都会互相送上祝福。比如“恭喜发财”、“财源滚滚”、“飞黄腾达”等等。因为事业的成功、人生的富贵，是大多数人的渴望。但是，如果少了“平安”，那么其它一切也就毫无意义了。所以在笔者看来，“祝您平安”四个字应该是最美好的新年祝福了。

近些年来，无论在国内还是国外，天灾人祸有愈演愈烈之势。在灾难面前，人的生命显得是那么脆弱。特别是很多人，包括科学家都在说，人类将面临全球性的大灾难，这更让人感到焦虑。人们不禁要问，灾难之前人是否可以提前知道？是否有办法可以避开灾难保平安呢？

大灾难来临前 能预知吗？

2004 年印尼大海啸发生的时候，有一个真实的故事。大海啸来之前，在海滩边上，海水暂时退去了许多。很多西方游客和孩童看到海水退去后，沙滩上现出不少美丽的贝壳，就跑过去捡；也有游客看到海天相连处云彩颜色变得很漂亮，就站在海滩上欣赏。当时有一个当地的土著人，知道这个情况不妙，就喊“有危险，快跑！”因为事情来得突然，讲得也很

突然，结果海滩上的人大多不信他，还嫌他扫兴，硬把他赶走了。那个土著人走了之后，大海啸一下就过来了，几分钟内几十万人丧生，生前的所有梦想、计划和所有经营，都失去了意义。但也有一些聪明人抱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态度，听从劝告，神奇地逃过劫难而得救。

2006 年 2 月 17 日，菲律宾位于马尼拉东南约 675 公里的莱特省昆萨胡贡村，惨遭泥石流吞埋，受灾村庄变成一个约 9 米深、4000 米长和 500 米宽的巨大泥潭，下面埋着全村三千多人的尸体，只有 57 人生还。菲律宾主流英文媒体《马尼拉公报》18 日报道说，在采访中，这 57 名生还者异口同声地告诉记者：在灾难发生前 3 天，有一个穿白衣的神秘老妇人到村中村民相对聚集的两家杂货店和小学反复告诫村民：将要发生山体滑坡，需立即撤离。但无人相信她的警告，甚至还有年轻人嘲笑她“神经病”，老妇人只是笑笑，摇头离开村庄不知所终。三天后惨祸发生了。

宁可信其有 不可信其无

可见，天灾来临之前是可以提前知道的，也就是说，是可以预测的。

老百姓的心中都有杆秤

【明慧网】年前我在街上遇见一离休老干部，他说自己想好了一副对联。上联是“天天讲立党为公公在何处”，下联是“日日喊执政为民民得何益”，横批是：“假公济私”。

我还听说这样一件事。一老干部遇见了一位刚出狱的法轮功学员，看着他满面笑容、一身正气的样子，老干部说了一句话：“我算明白了。”这位法轮功学员问他明白了什么？他说：“共产党永远战胜不了法轮功！”

法轮功是修炼，就按照“真善忍”做一个好人，更好的人，从来也没想要战胜谁，那也不是修炼的目标。但是无论一个政党或者是一个团体，是

正是邪，是善是恶，是好是坏，老百姓心里都有杆秤，看的最清楚。修炼法轮功不求名，不求利，没有政治诉求，只按“真善忍”的标准提升自己的道德，也能使社会道德回升，这是大家都目睹的事实。无论中共怎么吹嘘自己“伟光正”，无论怎么抹黑“真善忍”信仰，都没有用。谎言可欺骗一时，但绝不会长久。

我曾亲耳听到两个明白真相的人说的两句话：一句是“‘法轮大法好’谁都知道，‘真善忍’这三个字到多会儿也没有错！”另一句是：“要想改变这个社会，唯有法轮大法！”
(文／觅真)

预测可以通过不同的方法。

印尼海啸前那个土著人是根据自已掌握的常识得知情况不妙；而菲律宾预言灾难的白衣老人看起来更像是一位能预知未来的特异功能者。

然而对于不懂得特定常识和预测的普通人来说，前一分钟都不能预料到下一分钟会发生什么事情，所以当别人提出一个预测时，

往往回将信将疑。但是，如果当这个预测是关系到性命安危，而又有人告诉你一个保平安的办法，你会持什么态度？是不信，嗤之以鼻？还是抱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态度，听从劝告？

现在国内法轮功学员利用各种方式向人们传递着大难前的自救方法——了解真相，“三退”（退党、退团、退队）保命，一些人对此嗤之以鼻。但您是否知道，那些法轮功学员是在自身遭到残酷迫害的情况下，利用省吃俭用的钱做的这件事情。他们这么做究竟是为了什么？只因为他们是善良的修炼者，深知善恶有报是不变的天理，只有明白真相，明辨是非善恶的真正好人，才能平安度过劫难。

如今中共已经罪大恶极，它在历次运动中迫害死了八千万中国人，现在还在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上天一定会降罪于它。灭中共的大难就在眼前。但是人们加入党、团、队时，在那个血旗面前向天发了毒誓，说把一生、把生命都献给中共组织了。所以现在只有采取公开的方式退出，有行为的表示，才能除掉这么大的毒誓，在灭中共时保平安！现在已经有超过一亿三千万的中国人声明了“三退”。

真心希望您也能静下心来了解一下这些信息，为自己选择一个平安、美好的未来！



法律在中国的卑微处境

【明慧网】许多中国人都知道文革中的一个极富象征性的场景：

1967年8月5日，在中南海内经受了又一次被打得鼻青脸肿的“坐喷气式飞机”的残酷批斗之后，刘少奇手拿《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抗议道：“你们怎样对待我个人，这无关紧要，但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我要捍卫国家主席的尊严。谁罢免了我国家主席？要审判，也要通过人民代表大会。我个人也是一个公民，宪法保障每一个公民的人身权利不受侵犯，破坏宪法的人是要受到法律的严厉制裁的！”

刘少奇的抗议根本就没人理睬，而且此后对他的迫害还在不断升级。两年后，悲愤交加的他被迫害死，火化时竟然连真名都不准用。

刘少奇的遭遇，再典型不过地凸显了法律在中国的卑微处境。

文革结束后，中共高高举起了所谓“依法治国”的大旗，而且把这个口号写入了宪法，但“党比法大”的局面本质上没有任何改变。

就拿迫害法轮功来说，法轮功叫人做好人，不但没有违反任何中国法律，而且对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但就因为江泽民等一小撮人敌视这个功法，便公然置宪法规定的信仰自由于不顾，一意孤行，强行迫害。江泽

无中生有

1999年7月，中共发动对法轮功的迫害，并炮制所谓“1400死亡案例”将法轮功妖魔化，煽动民众对法轮功的仇恨。那么这“1400例”到底是怎么来的呢？

1999年7月20日以后中央电视台以每天90分钟时间连续播放诬陷法轮功的节目时，播出了一个所谓

“罗锅事件”。当事人张海青，在辽宁盘锦市开了一家刻字社，家庭很困难，住在农村，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他妻子说当时在北京医院排队挂号人很多，他们排很远的队。这时来了一个记者说是中央电视台的，和当时排队的人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

民说“法轮功是邪教”，党的喉舌就大力抹黑法轮功，自编自演的假戏如：“天安门自焚”、利用精神病病人拍摄的“剖腹找法轮”等纷纷出笼。没有任何法律可言。

2009年9月，四川省西昌市68岁的老太太高德玉，因炼法轮功而被绑架和逮捕，家人为她请了律师。西昌市政法委副书记刘某公然对律师称：“不要跟我讲法律，我们不讲法律。”结果2010年9月西昌法院非法重判高德玉老人12年徒刑。

河北省迁安市法院于2009年12月6日非法判处法轮功学员梁秀兰8年、张立芹和邵连荣7年半、李秀华、孙永生和杨占民7年徒刑。之后，审判长冯小林面对法轮功学员家属的质疑不得不坦言：法轮功的案子不按照法律。

不按法律审判，按什么审判呢？湖南省益阳市对法轮功学员张春秋进行判决的法官说：“现在是党权代法要镇压法轮功，我们只能走过场，没有办法，这怨不得我们。”

众所周知，现代社会理应是法制社会，法律具有至高无上的地位，任何党派和个人都不能超越于其上。但在中共这里，法律充其量不过是它的奴仆和玩偶，是用来掩盖暴政和巩固权力的工具。（文／韩梅）



药费减半。因为他们当时着急看病，张海青就胡说自己是炼法轮功炼成了罗锅，并且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些不好的话。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竟骗人，药费都是自己花的，至于张海青从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文／心明）

呼吁立即释放法轮功学员苗淑清

辽宁省抚顺市法轮功学员苗淑清，于十一月五日上午九时许，在新华街附近向世人讲述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时，被人诬告，遭河东派出所警察绑架。

当日下午，河东派出所警察闯到苗淑清及其儿子家非法抄查，警察未翻到法轮功相关资料，只翻到一本年历。当晚，苗淑清被劫持到位于南沟的抚顺看守所二所。整个过程中，苗淑清不断向河东派出所警察佟永华等人讲法轮功遭迫害蒙冤的真相、苦口劝善。

河东派出所谎称：苗淑清是头目，已监视许久。“办案人”佟永华对家属说：对苗淑清的处理程度都在他掌握之中，收集证据多少和判多少年都是他说了算，要家属拿个三五万他可以摆平……这不是明目张胆的敲诈勒索吗？因家属不理他的敲诈，佟永华便罗织罪名，现已将苗淑清非法批捕。

苗淑清信仰“真善忍”做好人，为人正直、善良、乐于助人，是公认的好人。宪法规定公民有信仰自由，言论自由，苗淑清向别人讲述法轮功真相是在行使自己的合法权益，何罪之有？却因此遭到绑架、关押，公道何在？

直到今天为止，中国现行法律中根本没有任何一条法律将法轮功定为邪教，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所有的镇压行为都是违法的，是真正的犯罪！奉劝佟永华等还在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看清形势，一旦迫害结束，清算开始不管是主动还是被动执行的，作为具体施恶者都无法逃脱自己的罪责。为了自己的未来着想，停止迫害，将功补过，才是明智的选择。

相关信息：

佟永华（男，40岁左右）：河东派出所警察

住址：顺城街顺福花园1号楼4单元602

宅电：57589308、**手机：**15504938450、13942398336